

随笔

乡村笔记之一——

活着的是怀念

■余 飞

上世纪八十年代，许多年轻人都成了“文艺青年”，也就是说，大家都“拥挤在文学的小道上”，其中，写诗的人最多，当然，我也是和大家拥挤在一起的。对于当时出现的“文学热”，有人劝说让“大家不要拥挤在一条是道上”，也有人说“诗就是年轻人的事业，每一个青年就是一首诗”。对于前者，很多人和我的态度一样，那就是像挤公共汽车一样，你挤上去了，凭什么不让我也挤上去？而对于后者，闻之则如被打鸡血般每每做出一副“文学状”招摇过市，仿佛要告诉每一个人，自己就是一个“文艺青年”，自然就有了非同一般的高尚。

其实，自己明明就是一个来自乡村的没读过几天书的割草孩子。那时，出身乡村如我一般懵懂的少年，说到自己的桑梓地大都有一种没来由的自卑感，生怕因为自己在乡村就找不到城里的对象躲避遮掩。

现在想起来就觉得有些好笑了。随着岁月的雕刀在脸上刻出道道纹痕，每想起或说到自己的家乡便有一番别样的心境了。

其实每一个乡村都有着属于自己的故事。即便是本没有发生过故事的许多乡村，村人也大都会自觉或不自觉地为庸攀雅一回，给自己村子的前世今生贴上一张很“文化”、很“历史”的标签。其实这种现象从古至今都有。据说在某个地方就为西门庆属于哪个村子而争得不亦乐乎；更有甚者，村人为了证明自己的家世渊远流

长，竟凭空把孙悟空拉进了自己的家谱当作祖先供奉，想想就让人哭笑不得。说到底，还是钱这个东西在作怪，老实巴交的村人为了能快一点把钱袋子装满，就很有文化般做一点缺点文化的事也就没有什么大惊小怪了。

而我的家乡绝对不会做出这样让人笑话的事来的。它有很多故事和传说，这些故事或者传说大都有据可查，或者是有着清晰的来龙去脉。

漯河和漯河的周边有这样命名的村子。如源汇区的“皇窝”、临颖县的“皇帝庙”、召陵区的“高皇殿”等。这些，“庙”与“殿”都是因这里过去有过很大的庙宇而得名，“窝”则是皇帝在这里歇过后就成了村子的名字了。若从字面意思看，这些以此命名或者以示纪念的都应该是历史上某位皇帝而致，但翻遍史册，方圆百里却没有出过任何一个皇帝，这就逼着我很费力的去查阅古籍，并很认真的去采集很多流传于民间的传说。

综合了史料记载和民间传说，终于弄明白了这个所谓的“皇帝”其实并不是真正的皇帝，而是和皇帝的身份差不多、且在中国历史上有着记载、并有着能让老百姓念念不忘的功德的一代“帝王”商高宗。之所以不能被称为皇帝，是因为“皇帝”这个称谓是在他之后的数百年后才由“始皇帝”秦始皇创造并开始独家使用，所以说这个版权应该归秦始皇所有。而3000年前的商高宗却在我的家乡享有和皇帝一般的待遇，并且以皇帝之名享受村人的四

时供奉，可见我那大多文化不高的乡亲对“受人滴水之恩必以涌泉相报”之说理解已经深入到骨髓里了。那么，给了商高宗皇帝的一切尊享也就不难理解了。

经查史料得知，商高宗名武丁，商朝第二十三任君主，夏商周断代工程将武丁在位时间定为公元前1250年~公元前1192年。武丁在位时期，勤于政事，任用刑徒出身的傅说及甘盘、祖己等贤能之人辅政，励精图治，使商朝政治、经济、军事、文化得到空前发展，史称“武丁盛世”。武丁还是太子的时候，他的父王就特意把他送到民间，让他去了解民间疾苦，使他自幼懂得稼穡之艰难。即位后，他发誓重振殷商基业，使国家繁荣昌盛。武丁打破传统用人方式，大胆起用贫民出身的傅说、甘盘为相，改革官制，稳定了商王朝局势，然后加强军事力量，征服周边部落，解除外部威胁，并逐步把势力扩大到长江流域，使商王朝的统治达到极盛时期。武丁在对外用兵中，不仅自己运筹帷幄指挥全局，还派妻子妇好亲率将士们一起出征，以鼓舞士气。上世纪70年代，考古工作者在殷墟发现了妇好墓葬，大量的殉葬品可以证明，她确是我国古代最早的一位女将军。

武丁时期，农业生产得到了较快发展，并开始了集体耕作的新模式。相传，曾经有一段时间，国家的南方发生了蝗灾，他就把朝政托付给了傅说后，自己则率人到蝗灾最重的沙、颍河流域的郾城、临颍、西华一带指挥民众灭蝗救灾去了。

可想而知，铺天盖地的蝗虫如潮水般滚滚而来，不但把老百姓辛辛苦苦耕种的庄稼吞噬殆尽，而且造成了瘟疫的流行。武丁灭蝗之行肯定不是做做样子的走马观花，更不是戴着口罩或者是不戴口罩预先吃了些预防病毒的药物后来在现场让新闻媒体广泛宣传他的亲民爱民。总之他在这一带停留的时间不短，也正因为停留的时间长，他也就没有再回到他在郑州的行宫，因为在这断时间里他不幸染上了疾病并且医治无效，一代有为之君竟然死于灭蝗的战场上。

商高宗死在了离沙河不远的某个村庄或者是田野，时值“秋老虎”肆虐，再把他运回都城安葬应该是不可能的，因此，他被就近葬于西华县田口乡的陵西村。该地现存有高宗陵即为他长眠之地。

商高宗的德政以及后来的南下灭纣行为都受到了老百姓的真心拥戴。他在灭蝗过程中所走过、住过的的地方都被后人作为纪念地命名而供后人铭记，如前边提到的漯河境内的“皇窝”就是当年武丁曾经下榻的寓所；“皇帝庙”、“高皇殿”、“高宗寨”及西华县的清凉寺、县北道陵岗、思都岗等，都是老百姓为怀念商高宗而兴建的祭奠场所。

记得著名诗人臧克家先生有这样的诗句：“有的人活着，他已经死了；有的人死了 他还活着……”我的乡亲中读过先生诗的人不多，但是，他们却用自己的方式表达出自己的真实情感，你不觉得和先生的诗有着异曲同工之妙吗？

随笔

满城尽飘桂花香

■包广杰

早起，我推开窗子，清新的空气中夹裹着浓浓的香气扑鼻而来，我还以为是邻家又烹出了什么别样的饭香。待下楼散步时再次闻到此香时，我这才明白，这不是饭菜香，而是桂花香。

我住的小区是个八百多户人家的小区，除了车多之外，还算舒适、便利。小区内树木森森，花草繁茂，春有桃、杏、迎春、玉兰百花艳，夏有合欢粉似霞、石榴红似火，秋有大枣、柿子、木瓜，硕果累累满枝头，冬有腊梅、松、竹耐严寒，环境优美令人陶醉。时下，满庭院的果子压枝头，窗台上菊花争奇斗艳，但唯有这“天香云外飘”的桂花一开，才有秋天的感觉，才把我的秋思唤醒。

我搬到这个小区已六年有余，年年岁岁花相似，岁岁仲秋桂花开，为什么只有今年对桂花这么多思、或者说今年的桂花令我如此钟爱，浓浓的香气竟惹得我坐卧不安、牵肠挂肚，非要写点什么才觉得对得住它的满腹花香呢？

国庆长假，除了在单位值了两天班外，其余时间我都宅在家里陪从外地休假归来的妻子和上高中的儿子，于是有更多的时间亲近桂花树，享受小区的桂花香了。恰巧读园林设计专业的外甥王萌从外地来，经过他半专业化的现场教学，我才知道我的小区有十几棵桂花树，开黄色的花是金桂，有两棵开白色花的是银桂，可惜没有开红色花的丹桂。望着好几米高的桂花树，王萌赞叹说，你们这儿其实挺幸运的，土壤、环境挺适合桂花生长的，如果土质不好、环境不好，桂花也长不好。桂花喜温暖洁净通风透光的环境，但又怕大风吹，风一吹长势就减缓甚至还会死

亡，怕水多淹，但又耐不得干旱。桂花对土质要求也高，喜疏松、富含腐殖质的肥沃沙质壤土。这种树不是很耐寒，喜欢光照，漯河虽是在北方，地理纬度却也不高，可能几种条件都具备吧，这使得桂花能在漯河、能在你们这个小区的长势良好。

听了王萌的话，我非常庆幸能够生活在这样一个小区，工作在这么一个城市。难道不是吗？除了我们小区，在我们这个城市的角角落落，不是到处都飘着桂花的清香吗？在我们上下班的路上、沙澧河畔、会展中心……在其他我们知道或者不知道的街区，桂花都在默默地奉献着她的芳华，净化着我们的空气，也洗涤着我们的灵魂。

下班路上，呼吸着桂花的清香，口里反复吟着李清照的《鹧鸪天》：“暗淡轻黄体性柔，情疏迹远只香留。何须浅碧深红色，自是花中第一流。梅定妒，菊应羞。画栏开处冠中秋。骚人可煞无情思，何事当年不见收。”我忽然想起几个月前在漯河日报水韵沙澧读书会上，市社科联主席高文献在分享《道德经》时讲到“圣人以慈、俭、不敢为天下先为宝”时，谈到了新的漯河精神——崇文尚德 务本图强，我马上顿悟了，为什么我今年对桂花这么情有独钟。桂花树树叶是再平常不过的暗绿色，花朵细小得几乎被人忽略，她没有婀娜婆娑或者高大挺拔的身姿，也没有大红大紫、争奇斗艳的花容，但她朴实无华、全身是宝，除了为我们默默吐露芬芳外，桂花还可以做桂花糕、桂花油，桂皮、桂叶、桂根、桂枝还可以入药，桂花这种不张扬、务实的品格这也不正是漯河精神中“务本图强”的写照吗？



国画 烂漫秋情

周彦生 作

诗歌

秋天深了（外一首）

■孙亚洁

秋天深了 比秋天更深的是种子
金黄的梦 是落叶翠绿的诗
是雁鸣长空后遗落的无限寂静 深不见底
这纸上的人间 满目疮痍
秋水瘦。 长天远
菊花在长风里舞动 剑剑穿心 剑剑封喉
它用斑斓的青砖黛瓦说话
它用养育村庄的小河
随性泼洒的浪花说话
它用圆月说话
它用漫天的星子说话
它说的话像发光的葡萄 寂静美好
大地 开始生长新草

草木凋零以后

草木凋零以后

最先跳出来的是花木掩映中
那一条荒草寂寂的小路
还有虫儿喊出的遗落在路上的
锈迹斑斑的蛩音
沿着小路向前一路狂奔
你会看到一座古老又年轻的村落
安静地行走在《诗经》里
它用镀金的鸟鸣说话
它用斑驳的青砖黛瓦说话
它用养育村庄的小河
随性泼洒的浪花说话
它用圆月说话
它用漫天的星子说话
它说的话像发光的葡萄 寂静美好
大地 开始生长新草

散文

■王晓景

十二年前初次相遇，你在沙澧河畔的城市，我在颍河岸边的乡村。那时你的名字《漯河内陆特区报》，我刚满二十岁，正是脸上洋溢胶原蛋白、眉上飞舞青春无敌的年纪，你的“沙澧文苑”流光溢彩，我的一首小诗《打工的父亲》有幸被选中刊登，从此结缘。

还记得那首小诗的内容：“悬空的高架桥上，移动着一个小小的身影，那是在城里打工的父亲。色彩斑斓的油漆和着汗水，悄然装扮着车水马龙的美丽。月底，几张红红的钞票，还有我寥寥数语的家书，便让他满脸的皱纹，舒展成一朵淡灰色的雏菊。”

记得当村子里陆续盖起宽敞明亮的楼房时，我家住的仍是土坯墙砌的草屋，阴暗潮湿，祖母常年身患哮喘，姐弟三人的学费让生活更是拮据。爷爷传下来的木工手艺活越来越不景气，父亲就是那年夏天跟着别人走出村子，去了城里给护栏刷油漆。

2005年秋，你更名为《漯河日报》，我

也陆续在报刊上发表着小诗，燃烧的激情横冲直撞，有着无数憧憬。因生而贫穷，并且庸碌，年少浑沌的那一段时光，只有抑制不住的梦想，没有什么可凭仗，以为努力可做金缕织就自己独一无二的华服。可那年冬天，却遭遇机构改革大潮被分流下岗，男友也继而提出分手……二十出头的年纪，刚扬风帆，未起航便颓然搁浅。

无奈离开漯河，在不是故乡的城市辗转。从私企、国企，最后到重点名校生扎堆的央企，一路走来，是无数个蹬着高跟鞋满办公室跑的付出，是无数个深夜写字楼加班的辛劳，是各类资格证考试挤满时间空隙的付出。做报表写总结的时间越来越长，静心书写文字的心情越来越少，与你渐行渐远。

偶尔仍会想起你，想起那首小诗，想起年少撞到南墙也不回头的固执，想到自己从冬日忍耐到春暖花开，从黑暗里走到灯火通明。

机缘巧合，十年后我又重回故乡，回到了这座血脉相连的城市。经年之后再起

伏，现在的我都能用快乐幸福做总结。尽管走了很长一条的弯路，尽管多出来的旅途有时漫长到举步维艰，但我依然感恩这些坚持下来的奇遇。

多年不曾提笔写字，但还保留了阅读的习惯，又见你的容颜，乍惊还喜。麦家说“纯粹的阅读是可以引导的”。尽管世间浮华万千，人烟器盛嘈杂，我仍然依心而行读书写字，自由自在，这是一种“回家”的状态。

我回家了，这里再次与你相遇，我们都已是而立之年。三十岁，是内敛沉静，是优雅从容，是独立善良，是美好如初。



读书笔记

发现生活中的美

■张 艳

晚饭过后，带着孩子漫步在河堤的小道上，身边是孩子天真的笑脸，周围是郁郁葱葱的树木，远方是鳞次栉比的建筑，悬挂在树上的灯笼透出朦胧柔和的光。细雨斜落，夹杂着急十月的微风和蒙蒙的细雨打湿了头发、脸庞，丝丝清润沁入心脾，一切都是多么地美好与惬意，感觉妙极了！

猛然想起曾经看过的一本书——《生命中美好的事都是免费的》。这位加拿大的青年作家尼尔总是喜欢描述生活中的点点滴滴，最后在结尾来上一句：感觉妙极了！初读这本书是因为它超高的人气和良好的口碑。“这本书妙到让我禁不住翘起脚趾，拥抱着爱人，在被窝里唧唧我我。”“当你打开这本书，每一页都充满令人心动的美妙时刻，每一张图都闪烁着让人觉醒的耀眼光芒，每一段文字都散发着温暖迷人的芬芳。”……诸如此类的评论比比皆是。但大致翻看了几页我便失去了兴趣，作者描写的都是生活中再普通不过的片段，比如独自在家纵情跳舞；无意中发现某台在重播你最爱的电视剧；吃小时候最爱吃的东西；在公园找到最完美的一片草地坐下……我不能理解这些平淡无奇的小事在作者的眼里怎么就成了美好的事情，更惊奇的是那么多的读者跟风叫好。

在这两天里散步，眼前浮过每天生活的一幕幕情景：每天早上固定的时间穿越拥堵的路段送孩子上学时的嘱托与叮咛；匆匆挤上公交车遇到同事时会心一笑，相互问好；傍晚时分，相互搀扶着走在小区院里有说有笑、幸福而又安详的暮老；家里“发”水，淹及邻居家房间时邻居的帮助与体谅；超市购物，在收银处挑到了一条最快的队伍；遗失的东西在不经意间发现……这些平常没有在意或习以为常的小事，偶尔回想一下才感觉出好。那些被我们平时所忽视许久的东西，都在一瞬间向我们展示出最光明最温暖的一面。“真正的幸福，不是惊天动地的事，而是懂得发现生命中的小美好，过自己想要的生活。”我突然理解了为什么一些小事总能让你作家尼尔感动。

紧张、焦虑充斥着现代生活，每个人都在追求或远大或渺小的目标，却很少留意周边的风景，关注那些对自己好的人。想起了电影《北京遇上西雅图之不二情书》中的情节，男女主人公原本不认识，住在洛杉矶和澳门两个南辕北辙的

随笔

和母亲捉蚰蚰儿

■张虎伟

假期回老家看望母亲，我执意要下厨房做饭。母亲说，你整天上班忙，能挤时间回来妈就高兴，还是歇着吧。终是拗不过她，被她从厨房撵了出来。晚饭后，天边开满了绚烂的晚霞。我说，妈，出去转转吧。村北面是成片的庄稼地，母亲说，那就去地里看看吧。

黄昏时分，白天燥热后泛起的微微清凉铺满了乡间小径。路上点缀着斑斑驳驳的杂草，偶尔裸露出几片车子轧出的黄土埂，像老年人额头的条条皱纹。空气中弥漫着玉米稷的清香，草丛里散跳着幼小的昆虫，淅淅沥沥的蹦跳声，给人一种灵动的和谐之美。我们母子踏着青草，沐着余晖，闻着清香，轻轻地走着。今年的玉米长势很好，破壳而出的玉米棒昭示着秋的金黄。路上的蚰蚰儿非常多，我突然想起家里的猫，便提议捉些回去，母亲显得很高兴，竟如同小孩子一样，和我在草地上搜寻起来。我眼镜度数高，看不太清

楚了，显得很吃力。母亲则弯着腰，仔细地找寻着。夕阳点落在她的额头上，我的思绪不禁回到了童年。那时候，我是那么的喜欢捉蚰蚰儿、蚂蚱，放学后丢下书包就往地里跑，捉到后用狗尾草串起来。有时候天色晚了，就听见母亲悠长的呼喊声从村里飘出来。母亲说，那就去地里看看吧。母亲，晚霞映在她的脸上，温暖在我的心里。二十多年前，母亲总是抓蚰蚰逗我玩，二十多年后，母亲还是那样拳拳地爱着我，一起和三十岁的儿子捉蚰蚰，如同我还是顽皮的孩

子。天色渐渐暗了下来，我说妈，回去吧，别累着了。母亲说，不急，再看捉点儿。我静静地站着，看着母亲在夕阳下绽出会心的微笑，如孩童般快乐地捉着蚰蚰。当年，母亲也是这样轻轻地站着，默默地注视着我在地上欢快地追赶着蟋蟀。母子之爱，就凝聚在默默的注视里，弥散在这暖暖的夕阳中。